

第五屆扶貧委員會

成員名單

(由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)

主席

政務司司長

非官方委員

莊大量教授

孔永業

簡易

劉駿楷

劉仲恒醫生

劉愛詩

李正儀博士 (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專責小組主席)

李美辰

李玉芝

李子樹

盧懿杏

黃敏華

蘇潔瑩醫生

蘇炳輝

施麗珊

黃傑龍教授 (關愛基金專責小組副主席)

余皓媛

余秀珠

當然委員

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局長

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(關愛基金專責小組主席)

教育局局長

醫務衛生局局長

第五屆扶貧委員會

職權範圍

- (一) 就扶貧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見，以及推廣跨界別合作精準處理貧窮問題；以及
- (二) 監督關愛基金和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的運作，通過補漏拾遺和推動社會創新處理貧窮問題。

第五屆扶貧委員會
關愛基金專責小組

成員名單

(由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)

主席

勞工及福利局局長

副主席

黃傑龍教授

扶貧委員會委員

莊太量教授

孔永業

劉駿楷

劉仲恒 醫生

劉愛詩

李子樹

盧懿杏

黃敏華

蘇潔瑩 醫生

蘇炳輝

施麗珊

余皓媛

余秀珠

增補委員

陳文宜

陳文綺 慧

張博文

周燕雯 教授

葉順興

李淑慧

李婉心
梁偉基
陸海
潘啟祥
盛李廉
鄧耀鏗 醫生
徐起鵬
王志偉 醫生
黃美坤
殷見歡

當然委員

教育局常任秘書長（或其代表）
醫務衛生局常任秘書長（或其代表）
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常任秘書長（或其代表）
勞工及福利局常任秘書長（或其代表）
民政事務總署署長（或其代表）
社會福利署署長（或其代表）

第五屆扶貧委員會 關愛基金專責小組

職權範圍

- (一) 就關愛基金的各項策略及安排（包括投資、財務和行政運作等），以及擬定援助項目（包括援助對象、援助金額、如何處理跨界別議題和訂定優先次序等），向扶貧委員會作出建議；
- (二) 統籌及監察援助項目的推行和檢討項目的成效，並就項目納入政府常規的資助及服務，向扶貧委員會作出建議；
- (三) 與其他專責小組緊密聯繫及提供互相支援，並適時向扶貧委員會報告工作進展及計劃；以及
- (四) 聯同扶貧委員會及其他專責小組向公眾匯報扶貧委員會的工作進度，同時與市民及社會各界交流互動，合力推展扶貧工作。

第五屆扶貧委員會
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專責小組

成員名單

(由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)

主席

李正儀 博士

副主席

繆志仁

扶貧委員會委員

孔永業

劉駿楷

劉仲恒 醫生

劉愛詩

李美辰

李玉芝

李子樹

黃敏華

施麗珊

余秀珠

增補委員

陳浩民

鄭樂雯

張益麟

鄒秉基 教授

何宗慈

簡銘東 (由 2023 年 7 月 1 日起)

劉穎峰 (由 2023 年 7 月 1 日起)

李淑媛

梁淑儀

柯家洋
鄧淑明博士
鄧咏駿(由 2023 年 7 月 1 日起)
徐苑思博士
王聰穎(由 2023 年 7 月 1 日起)

當然委員

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常任秘書長（或其代表）
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（或其代表）
勞工及福利局常任秘書長（或其代表）
社會福利署署長（或其代表）

第五屆扶貧委員會
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專責小組

職權範圍

- (一) 制定基金的策略及安排，以推動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；
- (二) 就基金的分配及撥款事宜提供意見，達致基金的目的；
- (三) 參考現存的管理模式，為管理基金運用的形式或機制提供建議；
- (四) 透過籌辦不同項目及活動，培育及擴闊本地社會創新界別的視野，認識及學習香港以外地區的社會創新的經驗；
- (五) 評估基金對推動其目標的成效；
- (六) 與其他活躍於有關範疇的機構和人士加強現有聯繫或建立新的聯繫，促進了解，提升能力；
- (七) 與其他專責小組作緊密聯繫，互相支援，並適時向扶貧委員會報告工作進展及計劃；以及
- (八) 支援扶貧委員會向公眾滙報扶貧委員會的工作進度，同時與市民及社會各界交流互動，合力推展扶貧工作。